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杨小奇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高级运营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谢煜璋先生因分工调整，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谢煜璋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运营副总裁，专注于公司运营管理工作。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

聘任冯小军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8 日